

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行业标准

# 滚装船汽车理货作业规程

## 编制说明

(征求意见稿)

标准起草组

二〇一六年十一月

# 《滚装船汽车理货作业规程》 编制说明

## 一、工作简况

### 1. 任务来源

根据交通运输部关于下达 2015 年交通标准化计划通知（交科技发（2015）114 号）的要求，修订交通行业标准——滚装船汽车理货作业规程（计划编号：JT 2015-31），由广州港集团有限公司完成该项制定任务。

### 2. 协作单位

| 单位名称          | 联系电话          |
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中国理货协会        | 010-65948760  |
| 中国外轮理货总公司     | 010-82282001  |
| 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     | 010-59575566  |
| 上海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   | 021-65868388  |
| 天津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   | 022-25707788  |
| 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   | 0574-27691713 |
| 福州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   | 0591-83687031 |
| 广西北部湾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| 0770-2892975  |
| 深圳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 | 0755-26687927 |
| 海口外轮理货有限公司    | 0898-68623762 |
| 广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   | 020-83050465  |
| 大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   | 0411-82625189 |
| 天津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   | 022-66886233  |
| 连云港中联理货有限公司   | 0518-82388996 |

### 3. 主要工作过程

2015 年 12 月，成立标准起草组，组员：张华、谢树鸿、李东、谢泽彪、苏国伟、刘文；

2015 年 12 月~2016 年 09 月，完成标准征求意见稿，发送中国理货

协会、中国外轮理货总公司、中联理货有限公司、上海外轮理货有限公司、天津外轮理货有限公司、宁波外轮理货有限公司、福州外轮理货有限公司、广西北部湾外轮理货有限公司、深圳中理外轮理货有限公司、海口外轮理货有限公司、广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、大连中联理货有限公司、天津中联理货有限公司、连云港中联理货有限公司等单位广发征求意见；

2016年10月~2016年11月，根据意见汇总和处理情况，完成标准送审稿；

2016年12月，根据审查会要求，最终形成报批稿上报。

#### 4. 标注主要起草人及其所做工作

| 姓名  | 负责工作     |
|-----|----------|
| 张华  | 总负责人     |
| 谢树鸿 | 标准起草主笔   |
| 李东  | 标准起草规划   |
| 谢泽彪 | 标准起草调研   |
| 苏国伟 | 标准起草业务流程 |
| 刘文  | 标准起草总协调  |

## 二、标准编制的原则和依据

### 1. 编制本标准的基本原则

本标准主要依据是 GB/T 1.1-2009 《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：标准的结构和编写》相关要求制定。

### 2. 编制本标准依据标准和资料

GB/T 8487-2010 港口装卸术语

GB/T 28399-2012 商品车辆滚装专用码头滚装作业安全操作规程

JT/T 697.1-2013 交通信息基础数据元 第1部分：总则

JT/T 697.3-2013 交通信息基础数据元 第3部分：港口信息基础数据元

JT/T 697.5-2013 交通信息基础数据元 第5部分：船舶信息基础

数据元

JT/T 867.1-2013 内河航运综合信息服务电子报文 第1部分：基于XML的船舶电子报告报文

GB/T 7407 中国及世界主要海运贸易港口代码

上述标准，已在本标准的规范性引用文件中列出。

### 3. 内容说明

本标准规定了滚装专用码头滚装船汽车理货技术的特征，包括滚装汽车理货的技术要求和作业要求。

本标准适用于滚装专用码头滚装船汽车理货作业。

### 三、预期的经济效果、社会效果及环境效果分析

我国加入世贸组织(WTO)以来，国内进出口汽车市场发生较大变化。2005年海关总署批准的进口汽车口岸仅有大连、天津、上海、广州四家，2014年已增至10余家。2006年起，大量原装豪华进口汽车涌入国内汽车消费市场，对港口滚装汽车理货行业提出严峻挑战，因此滚装船舶理货逐渐成为理货市场新的增长点。按照传统工艺进行滚装船舶理货已经越来越不能满足客户的需求，不能适应港口的装卸效率。

理货企业可以根据本标准，确定所在滚装专用码头的作业特点，从而有针对性地展开滚装船汽车理货作业，满足日益增长的滚装汽车理货业务。为确保全国滚装专用码头滚装汽车理货规范一致，以本标准规范体系为蓝本，科学、合理地展开滚装汽车理货技术建设，防止重复研发和资源浪费。该标准的制定，能够提高滚装汽车理货效率和质量，提高我国滚装理货行业的服务质量，保护我国的经贸环境，具有重要意义。本标准的颁布实施，将会产生巨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。

本标准的实施有助于船边理货整条作业线的无纸化作业，成功实现了劳动密集型向技术先进型的转变，大大降低理货人员的工作强度，大大提高理货准确率。本标准可实现理货完毕零时间可签证，可按滚装船实际的船型结构，生成规范的单证，装船积载图可按不同的卸港用不同的颜色标识，既避免积载差错，又方便卸港卸货。

理货工艺随着市场需求的变化、科技的发展也在不断的改进。目前国内滚装船汽车理货作业在行业内的技术落后，缺乏统一标准，特别是

汽车装船的理货流程的应用及积载图系统的自动生成均未能实现。本标准将在本领域填补这一国内技术空白，其研究成果将具有极好的推广应用价值。

#### 四、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

无。

#### 五、与有关的现行法律、法规和标准的关系

本标准与现行的其它标准没有矛盾，与现行的法律、法规也无冲突和违背。

#### 六、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

无重大分歧意见。

#### 七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

建议本标准作为指导性技术文件发布。

标准工作组  
2016年11月